

证券代码：600112

证券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2024-046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2 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将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112	ST 天成	A 股 停牌	2024/4/30	全天	2024/4/30	2024/5/6

- 停牌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 实施起始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
-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ST 天成。

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二) 股票简称：“ST 天成” 变更为 “\*ST 天成”
- (三) 股票代码：仍为 “600112”
- (四)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4 年 5 月 6 日

## 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 (一)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3.2 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二)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中审亚太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及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4,525.98 万元，余额为 28,814.51 万元；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余额为 7,925 万元）；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第（一）项、第（三）项、以及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鉴于公司同时触发《股票上市规则》9.3.2 条和第 9.8.1 条的有关规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同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 字样”。

## 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4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停牌 1 天，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复牌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结合国家“双碳”发展目标和行业市场需求导向，加大环保型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抓好主营业务提升和转型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提升业绩。继续推进通过处置非流动性资产、债务重组、债务和解等方式解决历史债务、诉讼问题，努力改善经营环境；公司管理层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向原控股股东银河集团及相关方进行追偿，想方设法化解公司风险，争取在 2024 年度解决和消除公司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

#### **第五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之规定，若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1.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2.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 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 202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4 年度报告；
5.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6. 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 2024 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7. 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

#### **第六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 (一)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联系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武汉路临1号
- (三) 咨询电话：0851-28620788
- (四) 传真：0851-28620788
- (五) 电子信箱：tckg600112@126.com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